

# 国家税务总局恩施市税务局

## 责令提供社会保险费缴费担保通知书

恩市税社担字【2025】10号

恩施州宜科地产顾问有限公司：（纳税人识别号  
91422801316590449R、社保单位编号：100464360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》第六十三条规定，限你单位于2025年5月29日前向我局（地址：恩施市民族路5号）提供金额人民币（大写）贰万零捌佰叁拾玖元陆角捌分（¥20839.68元）的缴费担保，逾期未能提供社会保险费缴费担保的，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采取强制措施。

如对本通知有异议，可以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60日内依法向国家税务总局恩施州税务局申请行政复议，或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6个月内依法向恩施市人民法院起诉。

